

66

将 40 年中国
民营企业大崛起
大发展看作人类
史上罕见的居功至伟的“补短板”，这是本文与众不同的一个
新视角。本文以翔实的数据陈
述了“补短板”的三大价值，并深
入分析“补短板”取得卓越成效
的 3 个重要原因。从字里行间，
可以感受到思辨
力量的通篇流淌，
启人心智。 99

回望 40 年，中华大地上奇迹频出，其中有的石破天惊，堪称“成绝代之功”，尤当珍视。在我看来，民营经济即如此。其拔地而起、脱颖而出，且以惊人的速度和燎原之势成长壮大，足以显现规律的力量、真理的力量、人民的力量，不仅给中国社会带来了诸多改变，而且还颇具人类史意义。

一部民营经济发展史，是亿万中国人民百感交集的脱贫史、脱愚史、奋斗史。可以肯定地说，40 年中国民营经济大崛起大发展，使之有足够的底气，在生动体现中国共产党指引的改革开放道路的英明正确、体现亿万人民群众改天换地的首创精神、体现人类社会普遍向往和追求幸福美好等方面，拥有无与伦比的说服力和范例性。

最直观也是最壮观的“平地起高楼”

民营经济，按约定俗成的说法，是指以民营企业为主体所从事的经济活动，有时又泛指由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两大部分共同从事的经济活动，故又叫“个私经济”。在中国，民营经济的官方称谓是“非公有制经济”（以下简称“非公经济”），有别于以国有经济为主体的“公有制经济”。非公经济，其实还包括在华外企的经营活动，其意义不可忽视，特别是在改革开放之初，引进外资有相当重要的杠杆撬动作用，但在迅速扩展的整个市场主体总量中则是“微弱少数”，而且所占比重越来越小。因此，人们习惯于将“非公经济”与“民营经济”相提并论，两者通常相互指代。

众所周知，自 1949 年建国以后，公有制经济在我国一直居于正统地位而广泛存在，而非公经济（民营经济、个私经济）则命运多舛，或被改造，或被合营，搞得狼狈不堪。直至 40 年前，全国饱经“文革”磨难，痛割“资本主义尾巴”，使之基本绝迹。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原党组书记、国家经

贸委原副主任陈清泰日前在接受《经济观察报》记者访谈时曾这样表述，“回顾 40 年的改革，我国是从公有制十分彻底的状态下起步的，一次次生产力的解放几乎都伴随着所有制理论政策的突破”。他认为，如果能摘掉企业的所有制标签，消除“姓国姓民”桎梏，消除所有制鸿沟，将是生产力的又一次解放，为走向高收入国家奠定基础。所谓“公有制十分彻底”，我理解，就是指改革开放前尽是国有企业、国有经济独步天下。而民营经济完全是改革开放后的新生事物，是破茧而生。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而成长壮大起来的。他说，“40 年来，在并不十分宽松的环境条件下，非公经济较快成长，表现出了巨大的发展潜力”。

可见，从民营经济的前世今生看，其横空出世、异军突起，且渐成大气候，确实是经典的确的“绝处逢生”、最直观也是最壮观的“平地起高楼”。套用当天下国推进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专用语汇，堪称是惊世骇俗的“补短板”。
伟大，可以带动伟大

“补短板”，作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五大突破口之一，主要是解决现在的供给结构失衡问题，比如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方面的有效供给不足，以及东北地区、中西部地区发展方面的滞后和不充分……，换言之，也就是要提高供

人类史上居功至伟的“补短板”

——中国民营经济 40 年大崛起大发展之我见

■ 中国民营经济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王忠明

给结构的适应性和灵活性，解决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所内在决定的“优不优”的改善性问题。而 40 年前，民营经济完全被清除殆尽，形成了当时很严重、很致命的一块大“短板”。它直接导致全面短缺窘境，并危及整个国民经济濒临崩溃。尽管目前也有论者在总结回顾 40 年改革开放历程时，拿出一些数据表示不赞成“濒临崩溃说”，但是，从那个年代全国范围内普遍衣食寒酸和通行凭票供应、定量分配等异常拮据的居民消费水平和生活方式看，至少称整个国民经济陷入举步维艰的萧条和不景气，应当是确凿无疑的。

这注定了 1978 年改革开放伊始，人心所向，民心所向，必然将这块“短板”当作重点加以突破。尽管当初更多的注意力是投向乡镇企业的兴起上——乡镇企业属集体经济，为公有制经济范畴，故政治风险或阻力较小，然而，那些敢为天下先、随即被称作“个体户”或“冒尖户”的先行者们却在底层急切挣脱束缚而一显身手了。有数据显示，1979 年，全国各省区市批准开业的城镇个体工商户约 10 万户，比 1978 年增加 70%，总数达到 25 万户，而到 1980 年 7 月底总数已达到近 40 万户，到 1981 年底则飙升至 182.7752 万户。真可谓突飞猛进、势不可挡！

毫无疑问，依据当时的特殊情境，这个“补短板”与当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补短板”相比，着重是从需求侧发力，立足于尽快解决“有没有”的问题，以满足亿万人民基本温饱需求以及随后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为出发点的，其成效可谓立竿见影，异常显赫、耀眼。正因如此，这个“补短板”显然更具有压倒一切的气势，更具有动员力和持久性，更具有规模和溢出效应，也更有资本和理由被誉为 40 年改革开放伟大进程中能体现“伟大”为何物的一项世纪工程。

伟大，可以带动伟大；伟大，可以点燃伟大。发展民营经济的伟大意义恰在于，这块“短板”一经修补，整个供求关系、整个所有制结构乃至经济结构便随之发生根本性的变化，进而就有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伟大进程（基本框架、雏形和可能性），就有全面改革及时从农村转向城市的伟大跃迁，就有深圳特区、上海浦东等先行开发开放地区的伟大创举（不竭活力与生命力），就有 10 多亿人口从“站起来”到告别短缺经济和温饱阶段直至“富起来”的伟大史诗（脱贫致富奔小康）……

改革，就是让革命没有机会

上下五千年。在中华民族的漫长历史中，在整个人类史上，何曾有过规模如此宏大、一举改变几亿民众贫穷落后面貌和卑微国际地位的“补短板”？从今，我们聆听到的不正是真理的呼唤“改革，就是让革命没有机会”？不正是一个大国前进一步——摆脱贫弱积贫而昂首前进的脚步声吗？

有了这个“补短板”，可以说，全盘皆活，真正发挥出了“牵牛鼻子”“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关键作用。否则，我们在茫然无措中、在举步维艰中，不知还要困顿多少年？又如何为全人类的减贫事业“首先解决好自己的问题”？

为了更加确切地揭示这个“补短板”的丰富内涵及意义，我们不妨多摆列一些最新数据，以便比较分析。

据有关统计，截至 2017 年底，我国民营企业数量超过 2700 万家，个体工商户超过 6500 万户，合计约占全部市场主体的 95%，其注册资本超过 16.5 万亿元；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达到 3.41 亿人，比 2016 年增加 3100 多万。

据《财富》杂志 2018 世界 500 强排行榜揭晓，中国有 120 家企业上榜，上榜企业数量仅次于美国的 126 家，而远超第三位日本的 52 家，其营收规模高达 7.16 万亿美元，占世界 500 强

总营收的 24%。在整个入榜中国企业中，民营企业占比已增至 20%。除了联想、华为等多次上榜的知名企业外，首次上榜的 13 家中国企业中，也多为民营企业。

据中国企业联合会发布的 2018 中国企业 500 强，民营企业的入榜数量在 2010 至 2017 年间不断增加，从 172 家增至 237 家，2017 年比上一年多入榜 11 家。

据全国工商联发布的 2018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门槛不断提高，2015 年首次突破百亿元大关，营业收入为 101.75 亿元；2017 年则上升到 156.84 亿元。

据国家工商总局统计，我国 2018 年上半新设市场主体 998.3 万户，新登记企业 327.4 万户，同比增长均为 12.5%；日均新登记企业，2015 年首次突破 1 万户，2017 年达到 1.81 万户，临近翻番，其中绝大多数是民营企业。

在一般情况下，人们习惯于将进入世界 500 强（包括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的大型企业称作“顶天立地”，而将为数众多的中小型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称作“铺天盖地”。但是，我特别想说的是，在浩浩荡荡的“补短板”历史进程中，所谓“铺天盖地”本身，就具有“顶天立地”的豪迈气概和特质，且与大型企业结构化，便更有“改天换地”的洪荒之力。正是数以几千万计的民营企业，在 40 年峥嵘岁月中，从无到有，从少到多，从小到大，由弱而强，逐渐挺起了民营经济乃至市场经济的脊梁，赋能于“补短板”，成为整个改革开放历程中非常浓墨重彩的一个“时代表述”，并且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同频共振。

效率与公正：

高效率本身内含一定的公正

这个“补短板”，从本质上说，就是生产力的大解放、人民生活大跃升。民营经济由于与民生问题关联密切，因此，也常常被称为“草根经济”“老百姓经济”或“大众经济”。补齐民营经济这块短板，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就有了依托，就能别开生面。比如 40 年来中国已有 7 亿多人成功脱贫，占全球同期脱贫人口总数的 70% 以上；又如中国的小学净入学率已升至 99.9%，教育普及率大幅提高；又如中国国科办关于我国最新公民科学素质调查结果显示，截至 2018 年我国具备科学素质的公民比例达 8.47%，比 2015 年第九次调查提高近 2.3%。由此可见，民营经济改变人民生活，不仅表现为“脱贫”实效，也表现为精神素质等方面摆脱愚昧（即“脱愚”）。

据联合国统计，全世界 500 种主要工业品中，中国有 220 多种产品产量居全球第一位，包括钢铁、水泥、铝和精炼铜等。中国对外直接投资额为 1831 亿美元，仅次于美国。如果没有民营经济的大崛起大发展，焉能创造这样惊天动地的中国奇迹？

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的相关公告，2017 年末全国就业人员达到 77640 万人，比 2016 年年末增加 37 万人。就业总量增加，工资水平也相应提升。同年，全国民营企业的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为 45761 元，比上年增加 2928 元，增长 6.8%；两亿多农民工人均月收入水平为 3485 元，比上年提高 210 元，增长 6.4%，其中大多是在一般建筑业、生产流水线和日常服务业等民营企业比较密集的行业领域打工的。

来自其他渠道的数据也显示，2017 年中国的 GDP 为 12 万亿美元，美国是 19 万亿美元，中国已是位居世界第 3 的日本（5 万亿美元）的 2.5 倍；2016 年中国的制造业增加值是 3.2 万亿美元，美国是 2.2 万亿美元，中国将近比美国大一半，比日本大 3 倍。而多年来，中国民营经济占国民经济总量、制造业增加值以及城镇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的比重均已超过 60%。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中国已成为全球首屈一指的投资大国，中国普通民众的购买力也在迅速增强，其中都离不开民营经济的强大支撑与贡献。2018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也指出，“要充分认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性”。

目前，我国中小企业具有“五六七八九”的典型特征，贡献了 50% 以上的税收、60% 以上的 GDP、70% 以上的技术创新、80% 以上的城镇劳

动就业、90% 以上的企业数量，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生力军，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扩大就业、改善民生的重要支撑，是企业家精神的重要发源地。

做好中小企业工作，对稳就业、稳金融、稳投资、稳外资、稳外贸、稳预期，增强经济长期竞

争力都具有重要意义。”在我国，现在的中小企业（包括小微企业）基本上都是民营企业。因此，从几近空白到“五六七八九”，恰是民营经济 40 年“补短板”的生动概括。

另据 2018 福布斯全球亿万富豪排行榜揭示，中国共有 476 人（含内地 373 人）上榜，其中 25 人财富超过 100 亿美元，15 人挤进前 100 名，马化腾一跃成为中国和亚洲首富，其身价达到 453 亿美元，排名第 17。马云身价为 390 亿美元，排名第 20。

这些都表明，我国民营经济成长壮大的过

程，就是社会生产力不断解放和发展的过程，就是劳动生产率（效率与效益）不断攀升的过程，也是造福全体人民、不断提高社会生活水平的过程。

很难想象，假如改革开放前那种单一公有制的国企垄断格局按兵不动，还能使乡镇企业、民营企业发展起来，进而使全社会的资源配

置及增值效率获得空前提高。经济学原理

中的效率尺度，具有颠扑不破的普适性，不仅不与“中国特色”天然对立，而且已为中国富有成

效的经济增长与发展历程所证明。低效率的“大

锅饭”以及普遍穷困，显然是普天下最为严

重的不公正，而高效率本身应是内含着真正的公

正性，抑或倾向于公正性的。

可见，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是非常符合市场

经济规律、符合社会进步规律的。它是富强之

源、幸福之源！

培育中产阶层的“原产地”

这个“补短板”，还补出了一个新社会阶层。在较长一个时期，我国不仅物质匮乏，人民生活贫瘠，而且社会阶层也比较固化单调。从逻辑关系看，后者其实也是前者的致因之一。在特定的意识形态和政治框架下，我国的社会阶级阶层划分粗放，基本格局是“两阶级一阶层”，即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知识分子阶层。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阶层结构发生了

深刻变化，新社会阶层相继涌现。

最初被纳入“新社会阶层”概念的主要有六类，即民营科技企

业的创业人员和技术人员、受聘于外资企业的管

理技术人员、个体户、私营企业主、中介组织的从

业人员、自由职业人员。此后，2015 年颁发的《中

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又正式作

出调整，将原定的六类归纳为三类，一为私营企

业和外资企业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二为社会组

织从业人员（包括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税务师、

专利代理人等以及社团、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

位从业人员），三为自由职业人员和新媒体从业人

员。据有关分析，从私营企业主的来源和政治

参与看，其 20% 来自国家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的“下海”人员，28% 是中共党员，48% 是民主

党派，23.9% 担任过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见《中

共中央党校学报》2017 年 12 月刊）

对这些“新社会阶层”，执政党的基本认知和

定位是，他们“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

设者”。日前，李克强总理在浙江台州听取企业家

关于发展实体经济的意见建议时也指出，“民营

经济的管理者、经营者和生产者，都是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的建设者”。而无论怎么表述，不断澎湃

向前的民营经济，都毫无疑问地切切实实地为全

社会塑造出了一个特色鲜明、地位显在的新阶

层。这个新阶层，实际上也是走在全国人民前列

而率先进入小康社会的中产阶层以及富有或超

富有群体。他们以创造财富为己任，不仅自己先

富起来，形成人数日益增多的中产阶层以及富有

或超富有群体，还带动相当一部分经理人员、专

业技术人员甚至普通员工，以及他们的家庭，跻身

于中等收入乃至高收入人群。“钱袋子鼓囊囊，

精神上亮堂堂”，应当是他们的正向写照。

在国际上，一些权威机构定义“中产阶层”，

有的提出是“每天消费 2 美元至 20 美元的人

（亚洲开发银行），有的提出是“以个人拥有

财富 5 万至 50 万美元为标准”（瑞信）。按此，我

国中产阶层人数在 2015 年就已达到 1.09 亿，

居世界各之首，占比约为 10.7%（参见瑞信发

布的《全球财富报告 2015》）。我国有学者（例如

社会学家陆学艺等）则认为，中产阶层应主要由

脑力劳动者构成，其中包括国家与社会管理者、

经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办事人员，以及广大

中小私营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若此，我国中产

阶层占比早在 2005 年已约为 21.84%（参见“当

代中国社会结构变迁研究”课题组，2008）。本文